

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州海关

公 告

2023 年 第 3 号

为促进海峡两岸交流，经海关总署批准，现放宽马尾琅岐-马祖、黄岐-马祖直接往来航线旅客携带的进境台湾高粱酒数量限制，从每人 4 瓶（总量不超过 3 升）放宽至每人 6 瓶（总量不超过 4.5 升）。本公告自 2023 年 12 月 25 日起施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

2023 年 12 月 22 日

本关：关领导，存档。

福州海关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22 日印发
